

证券代码：871909 证券简称：金雄节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湖北金雄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	10,000,000	0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预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货物	7,000,000	1,258,252.59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预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17,000,000	1,258,252.59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湖北气佬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太子湖创新谷启迪协信科创园（QDXX-F311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旭平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节能技术推广及咨询服务；压缩空气销售；空气压缩机销售、安装及维修服务；节能设备研发、销售；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销售、安装、维修；合同能源管理；润滑油、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关联关系：本公司前董事长、董事、总经理何福成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预计关联交易：湖北金雄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湖北索立德压缩机有限公司 2023 年向湖北气佬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销售货物预计 500 万元。

2、关联方名称：江苏气老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自贸区南京片区浦滨路 320 号科创总部大厦 B 座 809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高雄发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推广服务;气体压缩机械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润滑油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节能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前董事长、董事、总经理何福成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预计关联交易：湖北金雄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湖北索立德压缩机有限公司 2023 年向江苏气老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销售货物预计 200 万元。

3、关联方名称：内蒙古福康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喀喇沁旗锦山镇牛头沟门村五组 34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孟庆超

注册资本：10 万元

经营范围：智能家电产品、电子产品、环保节能产品、家用电器的组装加工和销售。

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孟庆峰与该公司实际控制人孟庆超为亲属关系。

预计关联交易：湖北金雄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河北迎伊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计划拟向关联方内蒙古福康电子产品有限公司采购货物，金额预计 1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孟庆峰、何亚男、蔡天民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相关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和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拟于 2023 年新增与公司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为：公司 2022 年度已向湖北气佬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销售 1,181,728.71 元，2023 年度计划拟向关联方湖北气佬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空气压缩机及相关配件，销售金额预计 5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签订的销售协议为准。

公司 2022 年度已向江苏气老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销售 76,563.88 元，2023 年度计划拟向关联方江苏气老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空气压缩机及相关配件，销售金额预计 2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签订的销售协议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计划拟向关联方内蒙古福康电子产品有限公司采购货物，金额预计 1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为满足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

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有利于公司经营，能促进公司发展。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金雄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北金雄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